##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#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1-MD11-14

修正案号: 39-3308

- 一. 标题: 检查辅助液压泵的电气马达
- 二. 适用范围:

列在麦道紧急服务通告MD11-29A057 R01 1999.10.21上的MD-11型飞机。

- 三. 参考文件:
- 1、AD 2001-14-08 39-12319
- 2、麦道紧急服务通告 MD11-29A057 R01 1999.10.21

##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防止由于辅助液压泵的电气马达以及相关电路出现故障,从而导致辅助液压泵起火和损伤相邻的电气设备及结构,因此必须完成以下工作:

检查

- (a) 按照麦道紧急服务通告MD11-29A057 R01 1999.10.21的要求,对辅助液压泵的1号和2号电气马达的电阻,连续性,机械转动和相关线路的电阻/电压进行一次仔细的检查,具体时间要求按以下标准:
- (1) 在本指令生效日时已累计达到或超过3000飞行小时的飞机: 在本指令生效日后6个月内执行检查工作。
- (2) 在本指令生效日时累计少于3000飞行小时的飞机:在累计达到3000飞行小时后6个月内执行检查工作。

情况1,无故障:重复检查

(b) 如果在执行本指令(a) 段所要求的检查时没有发现有任何 故障,那么按本指令(a)段的要求以6000飞行小时或18个月为间隔进 行检查,以先到为准。

情况2,任何泵马达故障:更换和重复检查:

(c) 如果在执行本指令(a) 段所要求的检查时发现有任何泵马 达故障,那么在下次飞行前,按照麦道紧急服务通告MD11-29A057 R01 1999. 10. 21的要求,用可用泵更换此辅助液压泵,并且按本指令(a) 段的要求以6000飞行小时或18个月为间隔进行检查,以先到为准。

情况3,任何线路故障:更换和重复检查:

(d) 如果在执行本指令(a) 段所要求的检查时发现有任何线路 故障,那么在下次飞行前,按照麦道紧急服务通告MD11-29A057 R01 1999. 10. 21的要求,排除和修理此线路,并且按本指令(a)段的要求 以6000飞行小时或18个月为间隔进行检查,以先到为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1年8月6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1年8月2日

七. 联系人: 郭奕柏

> 民航华东管理局适航处 021-62688899-26120